

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华特达因 公告编号：2025-027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比例增加至5%以上权益变动的**  
**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郭伟松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郭伟松先生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收到股东郭伟松先生出具的《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后，郭伟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11,716,62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00%；
2.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3.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一、本次增持情况

### 1. 投资者基本情况

姓名	郭伟松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505241974*****
住所及通讯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是

### 2. 增持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郭伟松先生基于对公司价值分析及前景的预测而做出，希望与公司建立长期稳定的投资关系并获取投资收益。本次权益变动不以谋求公司的控制权为最终目的。

### 3. 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增持日期	增持方式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股份种类	增持比例
2025年6月 17日	集中竞价	29.19	24,400	普通股	0.01%

### 4. 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

### 5.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有的股份		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郭伟松	11,692,224	4.99	11,716,624	5.00

### 6. 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截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郭伟松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被质押、冻结等。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郭伟松先生持有公司 11,716,6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3.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郭伟松先生已委托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 郭伟松先生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在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郭伟松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9 日